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530/10-11(02)號文件

檔 號：CB2/PS/2/08

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 聯合小組委員會 2011年8月26日的會議

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委任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新行政總裁

目的

本文件就委任西九文化區管理局(下稱"西九管理局")新行政總裁提供背景資料，並重點概述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下稱"聯合小組委員會")委員提出的關注意見。

背景

2. 在2011年1月7日，西九管理局宣布謝卓飛先生以健康理由辭去西九管理局行政總裁職務。謝卓飛先生在2010年8月12日開始為西九管理局工作，是西九管理局第二位在上任不久後辭職的高層行政人員。¹

3. 在2011年5月27日，西九管理局宣布委任連納智先生出任西九管理局新行政總裁。連納智先生在2011年7月25日履新，並於2011年8月4日到西九文化區進行首次視察。他的履歷及西九管理局的相關新聞通告載於**附錄I**。

4.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第601章)第6條訂明，行政總裁是西九管理局董事局(下稱"西九董事局")的成員之一。西九管理局在2009年至2011年西九文化區規劃階段的組織架構顯

¹ 西九管理局在2009年6月3日公布委任程少泉先生出任西九管理局行政總監(項目推展)，但程先生在2009年6月16日以個人理由提出請辭。

示，行政總裁向西九董事局負責，並須提出、帶領及管理所有有關發展西九文化區的措施和計劃，包括負起制定策略性方向、項目推展、營運、財務管理、政策及節目發展，以及政府及持份者關係的整體責任，務求有效地展開工作及達到西九管理局的目標。此外，行政總裁亦須領導西九管理局的籌款及贊助活動。

委員的關注意見

5. 在聯合小組委員會2011年1月14日及3月29日兩次會議上，委員曾與政府當局及西九管理局討論與西九管理局行政總裁的請辭及招聘有關的事宜。他們的關注意見重點概述於下文各段。

跟進謝卓飛先生的辭職事件

6. 就謝卓飛先生在2010年12月中以健康理由請辭，繼而在2011年2月底宣布受聘英國文化協會藝術總監新職位，委員普遍表示深切關注。部分委員表示，他們有被欺騙的感覺，而謝卓飛先生的辭職理由及其醫生的醫學意見可能存有欺詐成份。此外，關於謝卓飛先生的辭職安排的許多問題仍然有待解答，包括他與西九管理局簽訂的聘用合約所規定在辭職後的6個月就業禁制期為何不適用於香港以外的地方，以及西九管理局為何豁免他在離職前須事先給予的3個月書面通知。部分委員認為，鑒於行政總裁一職對西九管理局甚為重要，謝卓飛先生若是恪守誠信之人，他理應回港或最低限度在英國現身就其辭職公開作出交代。政府當局及西九管理局不應將謝卓飛先生的辭職事件擱置不理，應考慮向他採取法律行動，或最低限度向他作出譴責。另一方面，亦有意見認為，謝卓飛先生與西九董事局之間可能有重大意見分歧或彼此存在內部矛盾，而西九管理局或因未能顯示局方對西九文化區的文化願景有所承擔，以致無法使謝卓飛先生確信可以實現其一己抱負。

7. 據西九管理局所述，謝卓飛先生提供的資料顯示，他是在2010年12月15日請辭後才開始尋找新的工作機會。然而，西九管理局察悉，局方至2011年1月7日才接納他辭職，但他在2011年1月4日已就英國文化協會的職位與一間招聘公司會面。西九董事局是根據當時可以取得的資料(即謝卓飛先生的醫生提供的醫學意見，以及謝卓飛先生在西九管理局的同事對他的健康狀況所作出的觀察)，基於體恤理由而於2011年1月7日通過接

納就謝卓飛先生辭職作出的全部安排。關於他受聘新職位的某些資料(例如他在2011年1月4日與招聘公司會面)，西九管理局是至2011年2月底及3月初方才得知。西九管理局強調，就謝卓飛先生辭職一事，西九董事局與謝卓飛先生絕無串通。西九董事局亦希望他能在香港或英國現身，就其辭職公開作出交代。視乎有否取得任何新證據，西九董事局會向謝卓飛先生採取適當的行動。

對西九文化區的影響

8. 部分委員擔心，鑒於謝卓飛先生非常重視文化藝術計劃，他的離任可能會影響該等計劃的推展。委員促請西九管理局解釋其相關政策，尤其是西九管理局擬就該等計劃及表演設施採用甚麼運作模式，因為該項政策會影響藝術家／藝術團體在進行該等計劃及在培育藝術家方面的獨立自主。此外，截至2011年1月7日，西九管理局錄得自其於2008年10月開始運作以來的偏高職員流失率(約達25%)。委員擔心，謝卓飛先生的辭職可能會損害西九管理局員工的士氣。鑒於西九管理局網址內列出很多職位空缺，部分委員要求當局澄清該等空缺是員工流失率偏高所致，抑或是為應付西九文化區發展而新開設的職位，以及西九管理局會否有任何計劃以提升員工士氣。

9. 據政府當局所述，謝卓飛先生的離任對在西九文化區發展文化藝術計劃不會有任何重大影響。西九管理局轄下設有博物館委員會及表演藝術委員會，分別負責為西九文化區內的博物館及表演藝術場館訂立管治模式。西九管理局現正就該事向各持份者徵詢意見。西九管理局向委員保證，在西九管理局網址內列出的職位空缺大部分是為配合西九文化區的最新發展而開設的新職位。西九管理局預計在2001年的職員人數會超過100名，但在現階段卻只有約60名職員，故預期會陸續就更多新職位進行招聘。

招聘新行政總裁

10. 部分委員認為，在遴選新行政總裁時，應充分考慮各項因素，包括工作壓力、文化差異、西九管理局的架構和運作模式等。行政總裁的招聘程序亦應予以檢討。行政總裁的人選須充分知悉新行政總裁在香港會面對的工作情況和挑戰，而他們亦應獲安排與西九管理局的管理團隊會晤，以促進彼此的了解。部分委員認為，西九文化區計劃在不同階段對行政總裁可能會有不同的要求。西九管理局應考慮將行政總裁的工作分為

兩個職位，一個主力發展工程計劃，另一個則負責文化藝術。據政府當局所述，西九董事局現正考慮開設副行政總裁或營運總裁職位，以加強對行政總裁的支援，並會在作出相關決定前向新行政總裁徵詢意見。

就業禁制

11. 有意見認為，就高層行政人員(包括行政總裁)向西九管理局辭職後施加的6個月就業禁制應予收緊，並將其延伸至在香港以外受僱的工作，儘管西九管理局可因應個別情況，行使酌情權以放寬該項限制。依政府當局之見，西九管理局已在保障本身利益、招攬人才與執行合約條款三者之間取得平衡。根據獨立法律顧問的意見，該項就業禁制(以及在有需要時申請禁制令)在香港較在海外司法管轄區容易執行。此外，若將該項就業禁制涵蓋全球各地，可能會削弱西九管理局高層職位對海外人才的吸引力。

聘用前體格檢查

12. 部分委員關注到，西九管理局會否要求其行政總裁及其他高層行政人員接受聘用前體格檢查。有建議認為，求職者或僱員如因健康理由而被拒聘用，雖然可能違反《殘疾歧視條例》(第487章)的規定，但西九管理局仍應向行政總裁候選人索取更多關於其健康狀況的資料。為更有效管理風險，西九管理局可以考慮在與新行政總裁簽訂的聘用合約中加入相關保障條文。據西九管理局所述，西九管理局並無要求謝卓飛先生或其他行政總監接受聘用前體格檢查。為更有效管理風險，西九管理局會檢討日後是否可以為高層行政人員訂立該項規定。西九管理局會為其行政總裁及各行政總監提供屬自願性質的周年體格檢查，藉以管理他們的健康風險，儘管基於個人私隱理由，西九管理局未必可取得他們的醫療報告。

西九管理局的管理

13. 部分委員認為，由於推行西九文化區計劃需要眾多政府部門合作，作為西九董事局主席的政務司司長在支援西九管理局工作方面應多積極參與，不應無為而治。然而，亦有意見認為，政務司司長應在積極參與和無為而治兩個做法之間取得適當平衡。依政府當局之見，這方面一直有保持適當平衡。

相關文件

14. 各份相關文件連同其在立法會網站的超連結載於**附錄II**。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1年8月18日

新聞通告

2011年5月27日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委任Michael Lynch為行政總裁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管理局)董事局今天宣佈委任Michael Lynch先生出任行政總裁。Michael Lynch先生將於2011年7月底履新。

作為行政總裁，Michael Lynch先生將領導和管理與西九文化區發展有關的藝術及營運項目及事務。他會向董事局負責，並擔任董事局當然成員。

就是次委任，董事局主席唐英年表示：「我很高興Michael Lynch先生的加入，Michael Lynch 將在不同的藝術文化領域為管理局帶入愈35年的藝術行政經驗。他於業內享負盛名，並有強大的國際脈絡。他對西九文化區項目非常熱衷，並對將來發展及藝術定位有很深的了解及視野。」

Michael Lynch先生表示很高興獲委任。他說：「我非常期待與董事局、各委員會、西九團隊及持份者緊密合作。國際將聚焦西九文化區，一個讓香港與世界交流最優秀的國際藝術文化的平台。我亦非常榮幸成為其中一份子，我期望為這個項目能在香港向世界展示一個藝術文化的全新體驗盡力。」

Michael Lynch先生是國際知名的藝術行政人員，曾於倫敦南岸中心 (Southbank Centre) (2002-2009)、悉尼歌劇院 (Sydney Opera House) (1998-2002)、澳洲文化協會 (Australia Council) (1994-1998) 及悉尼劇團 (Sydney Theatre Company) (1989-1994) 出任要職。

Michael Lynch先生在倫敦南岸中心皇家節藝會堂 (Royal Festival Hall) 的主要發展及修復工程上的貢獻享負盛名。

Michael Lynch先生為管理局帶來強大的國際藝術文化界網絡。他於1999至2002年曾任亞太表演藝術中心協會 (Association of Asia Pacific Performing Arts Centres) 主席，並屢獲邀請在亞洲各大會議及活動主講。

Michael Lynch先生在澳洲土生土長，在國際藝術界擁有超過35年的經驗，當中20年為高層管理經驗。國際藝術界對他在業內

的豐富經驗及知識予以肯定。他於2008年在英國獲頒授司令勳章 (CBE)，並於2001年在澳洲獲頒授員佐勳章 (Order of Australia)，表揚他在藝術行政工作上的貢獻。他現為澳洲廣播公司 (Australian Broadcasting Corporation)、Film Victoria 及 Myer Foundation總監。

Michael Lynch先生已婚，配偶為Chrissy Sharp。Chrissy Sharp是澳洲墨爾本Wheeler Centre for Books, Writing and Ideas 的創辦總監，亦曾是倫敦Sadler's Wells (2004-2009)及Sydney Festival (2000-2003) 的前總經理。他們有三名子女，而他們全部均投身藝術及電影事業。

Michael Lynch先生履歷

Michael Lynch 由2002至2009年擔任倫敦南岸中心行政總裁。除了為皇家節藝會堂(Royal Festival Hall)轉型外，他領導重要的機構改革計劃及建立新的藝術發展政策及文化計劃。此舉把南岸中心從新建立成一個重要的世界級文化機構。

在此之前，Michael Lynch在澳洲一直從事藝術行政的工作，他曾於1998至2002年出任悉尼歌劇院的行政總裁。在他的領導下於2001年制訂了策略發展計劃，回應悉尼歌劇院未來50年的資金需要，並策劃音樂廳及歌劇院的聲學改善工程。

Michael Lynch由1994至1998年出任澳洲聯邦政府藝術撥款及諮詢機構澳洲文化協會(Australia Council)的總經理。他亦曾於1989至1994年出任悉尼劇團的總經理。

Michael Lynch早期自組公司Forcast，為表演藝術、電影及電視製作提供專業服務。他於1973年展開在澳洲文化協會(Australia Council for the Arts)的工作、亦曾出任悉尼Nimrod Theatre 的經理及Australian National Playwrights Conference 的行政主任。Michael Lynch於2001年於女皇壽辰授勳中獲頒授員佐勳章 (Order of Australia) (AM)，以表揚他對藝術行政的貢獻，特別嘉許他引入透明及有效的資助撥款機制，以及積極宣揚澳洲的文化生活。他於2008年女皇壽辰授勳中獲頒授司令勳章 (CBE)，以表揚他對藝術的貢獻。

Michael Lynch於2009年6月重返澳洲，並於2009年獲委任為澳洲廣播公司(Australian Broadcasting Corporation)總監，任期為5年。他亦是Board of Film Victoria 及 Myer Foundation的委員。

工作經驗

- 2002 – 2009 南岸中心行政總裁
- 1998 – 2002 悉尼歌劇院行政總裁

- 1994 – 1998 澳洲文化協會(Australia Council) 總經理
- 1989 – 1994 悉尼劇團的總經理
- 1981 – 1989 Forcast Pty Ltd. 董事總經理及合夥人
- 1980 – 1981 新南威爾士教育部長
- 1979 坎培拉澳洲國家劇作家會議(Australian National Playwrights Conference)行政主任
- 1976 – 1978 悉尼Nimrod Theatre經理

其他資料

- 2009 獲委任為澳洲廣播公司 (Australian Broadcasting Corporation)的董事，任期為5年

- 2008 獲英國頒授司令勳章 (CBE)，以表揚他對藝術的貢獻

- 2002 獲澳洲頒授員佐勳章(Order of Australia) (AM)，以表揚他引入透明及有效的資助撥款機制，以及積極宣揚澳洲的文化生活

**委任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新行政總裁
的相關文件**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	2009年1月13日 議程第II項	會議議程
	2009年6月19日 議程第II項	會議紀要
	2009年9月7日 議程第II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09年11月16日	CB(2)362/09-10(01)
	2009年12月4日 議程第III項	會議議程
	2010年9月20日 議程第I項	會議議程
	2010年9月20日	FS06(01)/09-10
	2011年1月14日 議程第III(a)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
	2011年3月29日 議程第II(a)項	會議議程 會議紀要